

##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5月25日，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接到第二大股东甘肃西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北矿业”）关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西北矿业	否	154,331,798	2014-10-15	2017-05-25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3.725%
合计		154,331,798				83.725%

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西北矿业共持有本公司184,331,798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.87%，暂无质押股份。

3、股东股份不存在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；股东被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